

EN

工信厅长谈减负

编者按:减轻企业负担为保市场主体、推动经济持续恢复发挥着重要作用。今年以来,国家层面陆续出台一系列助企纾困政策,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加大助企纾困力度的决策部署,很多地方结合实际,持续破解民营经济发展中的难题。本报特开辟“工信厅长谈减负”专栏,刊发地方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

通过“三加三减”
促进企业减负工作落到实处

上海市经信委主任 吴金城

上海市坚持产业转型升级与发展动能提升相结合,瞄准打造“行政审批最少、收费最少、效率最高、透明度最高”的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加强统筹、系统设计、有序推进,用三个“加法”增强发展动能,用三个“减法”卸下包袱负担(即加强改革减环节、加强扶持减压力、加强保护减桎梏),释放市场活力,推动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强改革创新,减少企业办事环节。围绕改革难点、企业痛点,推行“三改革、一优化”,用改革创新的“加”,推动办事环节的“减”,持续打造更优营商环境。一是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减少企业开业环节。大力实施浦东新区改革试点方案,推动31个试点行业率先实现“一证准营”,组织其他区选取成熟行业复制推广。截至9月底,帮助2100余家企业拿到行业综合许可证。二是推行“证照分离”全覆盖改革,减少审批手续。从7月1日起对523项涉企业经营许可事项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改革,对其中50项事项在自贸试验区进一步开展试点。在地方权限范围内加大告知承诺改革力度,告知承诺事项达到79项,较国家改革方案规定的37项增加了42项,最大限度简化审批手续。三是加快工程建设领域改革,减少招投标手续。出台《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配套文件,通过区分投资来源,采用差别化监管;放开事前审查审核,注重事中事后监管;放宽招标条件,简化招标流程;推进数字化转型,实施招投标大数据智慧监管。四是优化银行服务,减少开户环节。加强银行与地方政务数据对接,

推动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应用,实现开户信息线上提前预审,平均开户时长缩短到40分钟。定向满足小微企业需求,推出简易开户服务,推动1.8万家初创企业享受该项服务,从预约到完成开户,平均时间大幅压缩至17个小时。

加强税费政策和融资扶持,减轻企业资金压力。在落实好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围绕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大政策供给,用政策成效和金融扶持的“加”,推动企业资金压力的“减”。一方面,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减轻企业税负压力。2021年继续执行制度性减税政策,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优惠等部分阶段性政策执行期限,实施新的结构性减税举措;利用大数据精准推送优惠政策,规范执行政策口径,确保企业应知尽知、应享尽享。1—9月累计新增减税降费583.6亿元。另一方面,加大融资服务,减轻企业财务压力。聚焦无抵押信用贷款难题,先后推出“专精特新企业信用贷”“科创企业上市贷”“小微企业流动资金应急贷”,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住宿、旅游、运输等小微企业担保贷款损失给予最高70%的代偿补偿。聚焦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实施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2020年6月至今已累计为2796.3亿元贷款实施延期还本付息;普惠小微贷款余额6423亿元,同比增长40.3%;融资成本有所下降,企业贷款加权平均贷款利率比上年末下降4个基点,其中小微贷款下降17个基点。聚焦“3+6”创新型产业体系领域,开展供应链金融试点,首批选取5条供应链,共计授信112亿元,为132家链上企业提供融资41亿元。聚焦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修订颁布《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创新性提出政府融资担保机构“两个五”指标,即担保放大倍数不低于五倍、担保代偿率可达百分

之五。2020年,市担保基金融资担保业务规模达到330亿元,今年计划增加至500亿元。聚焦科创板上市融资,深入落实“浦江之光”行动,完善改制上市培育库,入库企业达487家。

加强企业合法权益保护,减少企业发展桎梏。以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为核心,用权益保护的“加”,推动企业发展桎梏的“减”。一是制定收费目录清单,杜绝收费不透明。按照全国收费基金“一张网”要求,上海市按年度编制发布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并在财政局网站建立专栏向社会公布。市级各部门结合本地实际出台一系列涉企事项目录清单,印发《上海市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1版)》、交通运输领域行政处罚事项清单、行政检查事项清单。二是治理涉企违规收费,严查收费不公平。制定“治理涉企收费、减轻企业负担”专项行动方案,对水电气收费监管、交通物流领域收费监管、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监管、中介机构收费监管、商业银行收费监管等5大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治理;建立船代、货代、班轮、堆场等监管企业名单,规范口岸服务收费标准,加强不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行为的联合监管执法。三是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严防欠款不守信。今年以来,上海市从巩固前期清欠工作成果、提升企业服务、畅通资金循环着手,加快健全预防和解决拖欠长效机制。一抓考核,将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纳入地方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二抓审计,加强对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支付中小企业账款情况审计;三抓线索,确保问题线索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四抓评估,组织开展第三方评估,主动发现问题,以评促改,不断提升企业获得感。

江苏省工信厅副厅长、省减负办主任 李锋

今年以来,江苏围绕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减轻企业负担和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重点,有效发挥省减负工作机制作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扎实推进减税降费等各项减负惠企政策落地生效,强化为企服务,助企纾困解难。前三季度通过减税降费、降低企业用工、用能、物流、融资及支付成本,为全省企业减轻负担1230亿元以上。

强化组织领导,抓好重点减负工作部署落实。一是及时做好全省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部署。按照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联席会议《关于印发2021年减轻企业负担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及时对减负重点工作逐项分解和细化、印发2021年全省减轻企业负担工作实施方案,部署全面推进工作。二是持续推进减税降费、能源价格改革、降低物流成本、人工和融资成本、应对疫情等各项减轻企业成本负担政策措施的落实。三是开展降电价政策落实成效评估。经评估,全省直供电大工业企业和一般工商业用户(除去高能耗和执行居民电价用户),已全面落实国家95折电价优惠政策,继续保持100%水平;92.1%转供电工商业用户反馈享受到了电价优惠政策红利。全省享受到国家电费95折优惠政策的企业比例约为96.8%,总体降电价政策执行情况较好,用户满意度较高。四是开展全省企业负担调查评估。组织开展民营企业负担及营商环境情况调查,了解疫情影响下规模以上民营工业企业发展现状 & 当期面临的主要困难,上报《关于江苏省民营工业企业负担情况的调研报告》。组织开展制造业企业负担调查网上问卷填报工作,及时调整更新企业名单,做好工作培训,确保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填报企业达

多措并举
着力构建减负工作新格局

到549家,数量位居全国第一。积极推进全省企业负担第三方评估。

治理涉企收费,持续加大治乱减负力度。一是强化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动态调整公布全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含涉企收费项目),确保清单之外无政府定价行政事业性收费,主动接受社会和企业监督。二是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制定《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项目的通知》《关于开展全省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清理规范转供电(非电网直供)环节加价行为工作的通知》,清理规范行业收费,推进专项清理整治,进一步降低收费标准。三是开展“治理涉企收费、减轻企业负担”专项行动。对中介机构、行业协会商会、交通物流、不动产登记、水电气暖公用事业、商业银行等领域的收费情况实施重点检查。第一阶段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共出动检查人员1421人次,检查401家单位。

加强源头治理,狠抓清欠长效机制建设。一是印发《关于落实好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任务的通知》,提出政策落实、源头防控、依法推进、监督惩戒、健全机制等方面具体任务和工作要求。二是坚持“一手抓抓剩余账款清欠,一手抓长效机制建设”,落实《政府投资条例》,在源头上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和预算审核,没有资金来源的项目不予批复;在制度上将政府、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清偿民营企业欠款情况,纳入2021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政务诚信”二级指标;研究起草《江苏省贯彻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实施方案》。三是建立完善问题线索核查机制。建立了省市投诉渠道,设立地区和部门中小企业拖欠投诉事项核查处理联络员制

度。强化部门地区协同联动、共同推进,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深化“放管服”改革,减轻制度性成本负担。一是精简行政审批事项。省政府取消行政权力事项57项,承接和下放行政权力事项29项。二是优化审批流程。提升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优化不动产登记登记流程,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审批管理长效机制逐步健全。三是清理规范中介服务事项。在全国率先对省级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行清理规范,由原18个部门75项精简为14个部门46项,事项减少38.7%。以省级开发区为重点,开展“区域评估”改革,由政府付费开展区域评估,区域内企业免费享用评估结果。

优化监管方式,提升为企服务水平。一是深入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明确15个领域20项联合监管任务。公布《江苏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截至目前,全省95%的监管部门(3148个)开展了双随机监管,1476个部门开展了部门联合双随机监管。二是创新构建江苏12345“一企来”企业服务热线。设立“一企来”政策咨询服务总窗口,电话热线直通省级政务服务大厅42个部门、32个服务窗口、300个窗口首席代表,并从省市两级涉企部门遴选4093名熟悉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知晓优惠扶持政策的骨干作为“政策专员”,为市场主体提供“一站式”政策咨询服务,对企业诉求给予直接、快速、精准、权威答复。截至目前,“一企来”共解答各类企业政策诉求34.9万件,企业满意度始终保持在90%以上。

下一步,江苏将继续加强统筹协调,加大政策宣传,关注企业诉求,做好企业服务,切实推进各项惠企政策措施落实,助力企业纾难解困、提振信心。

“四抓四推动”
助企减负促发展

浙江省减负办主任、省经信厅一级巡视员 凌云

浙江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深化企业服务、减轻企业负担,作为经济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十三五”以来,全省上下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企业减负降本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是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全省各级党委政府深入学习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正确处理短期利益与长期发展的关系,每年制定出台合力度大、含金量高的减负政策,全面加强政策有效供给。2016年以来,省级先后出台11批减负降本政策文件,共计247条,有力推动企业市场竞争力提升。

二是关切回应企业发展需求。坚持以企业为主体,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在企业减负上动真格、见实招。2016年在国内率先缓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2017年实现省定行政事业性涉企零收费,2017年全面实施“最多跑一次”改革实现企业办事“一网通办”,今年首创“一指减负”场景应用等改革,不断呼应企业发展需求,极大地提升企业获得感。三是建立完善工作机制。我省抓住企业减负机制调整契机,建立由省减负办(省经信厅)牵头、省级部门参与、省市县三级联动的企业减负降本工作机制。目前全省各地都建立相应的减负降本工作机制。并在全省推行减负降本“十法”(组织保障法、政策供给法、改革攻坚法、结构优化法、减税减支法、省级清费法、智能改造法、要素优先法、数字赋能法、欠款清偿法),推动减负降本工作不断创新。

四是形成减负工作合力。通过深入实施《中小企业促进法》《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持续推进“放管服”、全面推行数字化改革、实施融资畅通工程,支持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大力发展新兴产业,推进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全省各地各部门共同参与,打出了企业减负降本工作组合拳。

在全省上下共同努力下,浙江减负降本工作成效初现。今年前三季度,浙江实现生产总值、规上工业增加值、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同比增长10.6%、16.6%、15.6%,累计减负2574亿元,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好于全国、好于东部,全省经济继续显示出强劲的发展活力和韧性。

今年浙江全面推动数字化改革工作,为切实提升企业对减负降本工作的获得感、透明度,浙江在全国首创企业减负降本数字化改革“一指减负”场景应用。企业通过手机即可与减负工作互动,所有减负政策“一指查询”、是否符合条件“一指评估”、满足条件“一指办理”,是否满意“五星好评”,实现减负工作量量化闭环管理。

(一)减负政策“一指查询”。浙江省减负办(省经信厅)牵头,今年继续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企业减负降本成本改革的若干意见》,涉及“两减五降”共42条政策。同时与省税务、省大数据局联合牵头,发改、财政等16个省级单位配合,将“两减五降”政策在“浙里办”企业码综合集成,让企业打开手机就可“一屏全览”国家、省、市、县四级减负降本政策,点一点就可以“一指查询”今年已享受的减负总额以及每条政策月度明细数据。

(二)条件匹配“一指评估”。不

断细化政策颗粒度,将企业类型、规模、行业、地区等政策细化量化,形成政策评估算法模型,精准识别优惠主体。同时“前置”惠企政策提醒,调取部门共享数据,完善预填功能,精简资料申报,实现自动识别、自动计算、自动成表、自动校验,形成预享企业“白名单”。企业在手机上点一点“一指评估”,所有政策办理部门系统自动在线反馈评估结果,是否符合条件一目了然。如果企业对“不符合条件”的评估结果存有疑义,还可随时在线咨询。

(三)满足条件“一指办理”。利用浙江省政务服务网用户体系,实现企业一端登陆,全网通办。创新“即时核准”机制,推行“零”审核时间,提升业务办理速度。针对不具备无感享仍需要申请办理的政策,推动部门业务系统相互交叉验证,自动匹配企业信息数据,符合条件“一指办理”。

(四)上下联动“一体推进”。联动杭州市西湖区、潮州市,创新探索“一地开发、全省共享、增量迭代”的综合开发模式,集成省市县三级一体化的应用界面,政府部门应用在全省市县实现全覆盖。通过新闻发布会、媒体报道、微信公众号、“企业码”直播间等方式,邀请11个厅局开展7场线上解读,扩大政策的知晓度和宣传面。

浙江“一指减负”场景应用正式上线以来,企业获得感大大增强,目前已在全省推广,并列入全省党史学习教育“三为”专题实践活动清单。下一步,浙江将继续扎实做好减负降本工作,继续迭代升级“一指减负”场景应用,学习借鉴兄弟省市经验做法,不断深化“一指减负”试点工作,为全国企业减负降本工作提供浙江经验。

福建省工信厅副厅长 吴添富

今年以来,福建省狠抓机制建设,不断规范税费,持续开展清欠工作,切实提升企业满意度,前三季度累计为企业减负超900亿元,其中减少税收负担760亿元,降低涉企收费1亿元,制度性交易成本1亿元,融资成本3亿元,人工成本75亿元,生产要素成本45亿元,物流成本15亿元;预计全年可实现减负助企超1200亿元。

抓机制建设,推动减负政策落地。一是建立一套班子,省市县三级政府建立降成本联席会议制度,由工信部门牵头23个部门,统筹协调,合力推动助企降本减负工作。二是制定一部规则,出台《福建省减轻企业负担工作细则》,建立健全减轻企业负担工作机制,明确目录清单、问题处理、调研评估、宣传交流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助企减负方式。三是出台一批政策,明确年度减负工作要点,提出近30多项减负政策措施,各级各部门配套出台100多条政策措施,形成“1+N”政策组合。四是搭建一个平台,利用“党企新时空·政企直通车”平台,打通省市县政府“一把手”受理企业诉求快速通道。2021年1—10月共受理企业信件3929件,办结率达99.4%。五是构建一项机制,建立“领导挂钩联系,精准服务企业”机制,定期深入基层企业,协调解决企业难题超350件。

抓清理规范,推动税费只减不增。一是建立清单管理,全省税务系统实施“一张清单、两级管理”,健全减税降费清单,创新推出“八闽办税码”,集“名片码、诚信码、办税码、导

税码、身份码”等功能于一体,利用大数据跟进服务,实现全省办税“一码通用”,今年前三季度共减税超760亿元。二是开展清理涉企收费,公布全省涉企收费清单,清单外一律不得收费,前三季度共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6500万元;全省组织开展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清理活动,停征强制制计量收费及计量器具形式评价收费,前三季度为3060家企业减免强检计量收费5439万元。

抓改革创新,推动要素成本下降。一是“三零”服务降电价,全面实施对160千瓦及以下小微企业用电报装“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为小微企业客户节约用电投资成本约7.71亿元;加快售电侧改革,前三季度累计降低企业用电成本44亿元。二是降低工业用气价格,对春节期间日用气量5000万立方米以上工业企业气价优惠0.15元/立方米,前三季度累计降气价1600万元。三是调增政策惠企业,将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对象扩大到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及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经济组织,调整返还标准,返还1.49万家企业计7607万元。四是创新服务降物流成本,简化合并货运车辆认证许可,取消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从业资格证和车辆营运证,开展货运车辆省内异地检测,发展集装箱化运输,前三季度累计降低物流成本14.35亿元。五是深化改革降利率,全面推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运用,引导金融机构降低贷款利率,实现新增贷款参考定价,今年累计推出四期中小微企业纾困贷款资金,总规模400亿元,惠及8762家中

小企业。前三季度累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3.09亿元。六是优化市场租金,为减轻企业场地租金压力,2021年10月1日起,住房租赁企业向个人出租住房适用简易计税,减按1.5%缴纳增值税。

抓持续清欠,推动财务费用降低。一是依法依规推动欠款清偿,印发通知明确目标,压实责任,加强督促指导,前三季度累计清偿拖欠账款6543万元,做到应清尽清。二是推动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出台《关于印发福建省贯彻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若干措施的通知》,实施资金事前审批、提高项目财审验收速度;出台《福建省违约拖欠中小企业款项投诉处理有关规定》,规范投诉事项办理流程 and 时限。三是完善联动机制,建立清偿中小企业账款与根治欠薪协调联动机制,通过“劳动工资数据库”汇集人社、工信等各部门数据,构筑“事前预警网、事中监控网、事后惩戒网”,三网联合防范和清偿。四是加强考核评估,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省清欠工作进行评估,评估显示欠款得以清偿的民营企业对清欠工作满意度达91%。开展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调查显示,中小企业对福建企业发展环境满意率达99.3%。

下一步,福建省将加大力度清理规范涉企收费,深入推进惠企减负工作,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开展企业负担调查评估,及时解决企业反映的负担问题,不断提升企业获得感。持续抓好《福建省贯彻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的若干措施》落实,强化源头管理,严防新增拖欠,为福建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